

重庆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重庆福安药业集团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具体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功能主治	注册分类	批件号	审批意见	后续审批程序
阿戈美拉汀片 (25mg)	精神系统药	6类	2013L009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审批的有关规定，同意本品进行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将在完成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后，申报生产。
甲磺酸伊马替尼片 (100mg)	抗肿瘤药	6类	2013L00892		
甲磺酸伊马替尼胶囊 (100mg)	抗肿瘤药	6类	2013L00874		

公司将按照国家药物临床试验的要求尽快组织实施上述品种的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待临床试验完成后将申报产品生产。临床试验的进度及结果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对上述产品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日